#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。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 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话、即时通讯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 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应参加监事3 人,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鹏先生主持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: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监事投票表决,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 讨。

经过认真审议,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杭 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4)及《杭 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5)。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经监事投票表决,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 讨。

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中国证监会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,同意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或者监事,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,现任监事职务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相应解除,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及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